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07日至2025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7863800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16日

商 标

富宏

申 请 人 绿春县富宏茶叶有限公司

地 址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绿春县骑马坝乡玛玉村委会玛玉路47号

代理机构 陕西标新取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茶饮料；烹任用谷蛋白添加剂